



张掖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ZHANGYE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2025

第8期(总第228期)



张掖市人民政府公报

● 本刊所登文件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目 录

市 政 府 文 件

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的
通知(3)

市 政 府 办 公 室 文 件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融支持张掖市经济
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工作方案(2025年—2026年)
的通知(5)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张掖市“高效办成一件事”
2025年度第二批重点事项清单的通知(11)

部 门 文 件

张掖市民政局关于印发《张掖市全市性社会组织重大
事项报告办法(试行)》的通知(14)

会 议 纪 要

五届市人民政府第94次常务会议(18)

五届市人民政府第95次常务会议(19)

五届市人民政府第96次常务会议(20)

要 事 记

市政府工作要事记(8月)(21)

文 件 索 引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8月份收文目录(28)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8月份发文目录(28)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主 办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编辑委员会

主 任:叶尔波力·孜汗

副 主 任:杨育林

编 委:赵多磊 边世昌

顾 挺 张鹏禄

雷军新 袁小龙

张宝善 毛富贵

曹 伟 张保志

张海龙 吴文涛

赵耀文

主 编:雷军新

责任编辑:于博儒

(月刊)

2025年第8期

(总第228期)

2025年9月10日印刷

张掖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的通知

张政发〔2025〕47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市直及省属驻张各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通知》(甘政发〔2025〕48号)要求,切实做好我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普查对象和范围

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对象是我市境内的下列个人和单位:农村住户,包括农村农业生产经营户和其他住户;城镇农业生产经营户;农业生产经营单位;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

具体行业范围包括:农作物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和农林牧渔服务业。

二、普查内容和时间

普查的主要内容包括:农业生产条件、粮食和大食物生产情况、农业新质生产力情况、乡村发展基本情况、农村居民生活情况等。

普查的标准时点为2026年12月31日24时,时期资料为2026年年度资料。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张掖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我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协调解决普查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统计局,负责日常工作的组织协调。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加强协作配合和信息共享,涉及普查经费方面的事项,由市财政局负责协调;涉及固定资产投资保障方面的事项,由市发展改革委负责协调;涉及普查宣传动员方面的事项,由市统计局、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负责协调。各县区要加强领导、落实责任,认真做好本地区普查工作的组织实施。

(二)坚持依法普查。各县区各部门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农业普查条例》等法律法规做好普查各项工作,确保普查数据质量。普查对象要按照有关规定和普查的具体要求,如实填报普查资料,确保基础数据真实可靠。

任何部门、单位和个人都不得虚报、瞒报、拒报和迟报,不得伪造、篡改普查资料。各级普查机构要建立健全普查数据质量控制体系和岗位责任制,强化普查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坚决杜绝各种人为干预普查数据的行为。普查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和个人信息,必须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做好普查资料管理、开发和共享,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外发布普查数据。

(三)确保普查经费。全市第四次全国农业

普查所需经费,按现行经费渠道由市、县区财政分级负担,列入相应年度财政预算,按时拨付,确保到位,保障普查工作顺利开展。

附件:

张掖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张掖市人民政府

2025年8月15日

附件

张掖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 组成人员名单

组 长:张永刚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钱兴明 市人社局副局长

副组长:顾 挺 市政府副秘书长

袁 杰 市自然资源局二级调研员

王 峰 市统计局局长

葛 贵 市水务局副局长

马彩云 国家统计局张掖调查队
队长

葛军元 市林草局副局长

徐克辉 市成本监测与重点项目服
务中心副主任

李 栋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赵东哲 市财政局副局长

李 非 市畜牧兽医局副局长

王正彪 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刘建伟 市统计局副局长

成 员:韩润东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市新闻出版局局长

申吉锋 国家统计局张掖调查队
副队长

曾雪峰 市委编办副主任

王 荣 市公安局副局长

于 星 市民政局副局长

张 菁 市司法局副局长

张掖市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由市统计局副局长刘建伟兼任。领导小组成员如有变动,由接任工作的同志自行替补,不另行文。领导小组不列入议事协调机构,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结束后自行撤销。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金融支持张掖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十大行动”工作方案(2025年—2026年)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5〕50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市直及省属驻张有关单位:

《金融支持张掖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工作方案(2025年—2026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落实。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1日

金融支持张掖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十大行动”工作方案(2025年—2026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于一揽子金融政策支持稳市场稳预期决策部署,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充分发挥金融“活水”作用,强化重点领域金融要素保障,提升经济金融发展联动性和适配性,助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

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精准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聚焦全市“一屏三地”建设,实施金融支持张掖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2025年—2026年),进一步挖掘金融增长潜能,有效畅通市场主体融资渠道,推动绿色生态、综合能源、现代种业、文旅产业等重点行业领域金融供给力度显著增强,金融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能力不断提升。

二、主要任务

(一)金融支持生态建设及绿色转型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做好金融支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等重点工作,创新以生态资源、生态权益为质押的信贷产品,大力推广“GEP质押贷”“水权贷”等创新信贷产品,绿色金融业务在金融机构业务占比明显提升。

工作措施:大力发展绿色金融,重点支持国家“三北”工程综合示范区、祁连山生态保护和治理、节水型社会新标杆、玉米制种“五化”基地等重大项目建设。支持民乐生态工业园区开展全省城市和产业园区减污降碳协同创新试点工作,做好园区企业融资服务。完善绿色低碳转型项目融资对接长效机制,强化绿色项目库、气候投融资项目库及绿色矿山建设投融资项目库的动态更新、常态化推送,促进绿色产融高效对接。建立金融支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工作长效机制,加强信息共享和应用,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提供全量化数据支撑、标准化评估体系等服务。推广“生态资产确权+绿色信贷”模式,探索生态补偿收益权质押融资,推动以生态资源、资产、权益为质押的绿色信贷产品创新落地,形成更多“首创”“首单”类融资产品。优化绿色金融业务审批管理,提高贷款审批效率,支持绿色项目加快落地。创新开发碳汇价格保险、碳排放交易权保险等多样化绿色保险产品和服务,进一步增强绿色保险专业服务能力。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

市农业农村局、市林草局、市生态环境局,各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各县区政府

(二)金融支持国家综合能源基地建设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支持清洁能源类重大项目建设,提升能源企业贷款可得性,助力全市建设国家重要综合能源基地。

工作措施:加大对3个百万千瓦级风电基地和6个百万千瓦级光伏基地、抽水蓄能基地、绿氢生产及综合利用先行示范区和综合能源装备制造基地建设等重大项目信贷投放力度,积极开发“风光储一体化项目综合险”,覆盖设备故障、发电量波动影响等风险。提高能源企业贷款可获得性,持续完善资金定价、风险管理相关制度,设立能源项目贷款审批“绿色通道”,有效降低项目“脚底成本”。强化政银企沟通协调,建立能源项目库,定期更新并做好融资对接等服务工作。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招商局、市能源局,国家电网张掖供电公司,各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各县区政府

(三)金融支持培育现代种业发展高地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制种产业主体合理融资需求实现“应贷尽贷”,专属信贷产品更加契合产业融资需求,各年度制种产业相关贷款累计投放超过50亿元。

工作措施:持续加大种业产业各类主体信

贷支持力度,灵活合理确定贷款额度和期限,给予优惠贷款利率,丰富金融产品和服务,合理满足产业主体在育种研发、种子(苗种)繁殖、精深加工、推广销售等环节融资需求,助力“育繁推”一体化发展。持续扩大种业保险覆盖面,加强银保合作,发挥保险保单增信作用,探索“保险+融资+推广”“制种+期货”等服务模式,开展玉米、蔬菜等主要制种作物价格指数保险,提升制种产业抵御自然灾害能力,进一步加大制种产业融资担保支持力度。定期举办全市制种产业政银企融资对接活动,及时解读产业、金融等相关政策,推介宣传专属信贷产品。积极做好种业企业上市、挂牌辅导工作,拓宽种业企业融资渠道。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各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各县区政府

(四)金融支持打造国际知名旅游目的地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住宿餐饮、文化体育和娱乐等文旅相关行业贷款规模较上年实现同比增长,保险保障能力持续增强,景区支付便利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工作措施: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景区创建国家5A级景区,推广以特许经营权、门票收益权等办理质押类贷款业务,探索“旅游经营公司+景区+小微商户”“非遗+文创”“景区+演艺”等融资模式,创新“民宿贷”“乡旅贷”“七彩农家

乐”等特色产品,加大研学、康养、农业观光等新兴旅游业态的金融支持力度。创新推广综合性一站式文旅保险产品,重点加强旅游意外保险、文化旅游相关企业责任保险、承运人责任保险、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保障力度,实现“吃、住、行、游、购、娱”综合旅游风险全覆盖。加大景点商户支付设备布放力度,提供外币、零钱兑换等便捷支付业务,为票务线上预订、支付一体化等服务提供金融支撑,优化提升游客体验。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财政局、市文广旅游局,各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各县区政府

(五)金融支持创建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区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各年末全市涉农贷款比重保持在50%以上,农村金融基础设施、信用体系和支付体系进一步优化完善。

工作措施:开展“一县一业一品”金融助力特色产业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建立重点农业产业链金融服务工作机制,用好支农支小再贷款等货币政策工具,探索推广土地经营权、林权、厂房和大型农机具等抵质押贷款业务,倾斜信贷资金支持5个百亿级产业集群发展。建立并按季更新玉米制种、肉奶牛养殖和高原夏菜等产业链企业名录,着力解决链上企业融资问题,助力建设全国现代寒旱特色农业先行基地核心区、创建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区。持续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推动农村金融机构开展“地毯式”信息采集、整村授信、创建信用村等工作。

持续加大动产融资统一公示系统等融资服务平台推广应用,推动活体畜禽、应收账款等抵质押物“变现”。设立乡村振兴专营部门、网点,大力推动移动支付、网上银行等金融服务,增强农村地区金融承载力。因地制宜发展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积极推进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市农业农村局、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各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各县区政府

(六)金融支持民营经济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民营企业贷款增速、占比等关键性指标高于上年同期水平,融资成本持续下降,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得到有效缓解。

工作措施:鼓励金融机构科学制定民营企业年度服务目标,推出“陇原普惠贷”产品体系,加大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首贷、续贷、信用贷、中长期贷款投放。对暂时遇到困难的民营经济市场主体,综合运用无还本续贷、展期等方式予以支持,避免简单“停贷抽贷断贷”。推动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发挥更大效能,做实做细申报清单和推荐清单,确保清单内小微企业“应贷尽贷、能贷快贷”。开展明示企业贷款综合融资成本试点工作,推动降低企业贷款成本。开展“一月一链”中小企业融资促进活动,发挥中征应收账款、动产融资统一公示系统等融资服务平台作用,支持供应链上民营中小微企业开展订单、仓单等质押贷款业务。建立健全民营企业贷款尽职免责制度,解除敢贷愿贷后顾

之忧。落实好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应用制度安排,依法依规健全信息归集、共享、对接机制,有效缓解融资服务信息不对称问题。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工商联,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各县区政府

(七)金融支持科技创新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全市科技型企业贷款增速高于上年同期水平,融资成本明显降低。

工作措施:聚焦专精特新、高新技术、科技型企业 and “高技术、高成长性、高附加值”企业培育成长,鼓励金融机构配置差异化信贷资源,为科技型企业成长提供全生命周期金融护航。支持金融机构提升金融服务质效,更好满足全市科技创新、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领域的融资需求,推动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落地。规范发展科技创新类贷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供应链金融等业务,推广“科技人才贷”等专属金融产品,探索依托甘肃省“创新积分”开发专项信贷产品。引导金融机构与经济技术开发区、农业科技园区加强合作,建立科技企业融资需求名单推送机制。鼓励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提高科技型企业融资担保比例。支持保险机构开发科技成果转化费用损失险等险种,优化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软件首版次质量安全保险运行机制。建立科技型企业发债融资需求储备库,探索开展科技创新债券发行工作。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各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各县区政府

(八)金融提振养老和消费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养老事业、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消费贷款增速高于上年同期水平,消费金融服务便利性和覆盖面显著提高。

工作措施:鼓励金融机构针对不同养老阶段、不同特征群体提供差异化金融产品配置,研发符合各类人群养老需求、具有长期特征的个人养老金融产品,探索提供“医、护、康、养、居”一体化养老金融综合解决方案。加大金融网点适老化改造,合理保留人工柜台,配置老年辅助设备,提供纸质存折、存单、现金等服务,推进移动支付工具适老化改造。加强老年人金融知识宣传和消费权益保护,增强防范电信诈骗、非法集资、假币欺诈的意识和能力,加大对涉老非法金融活动的防范打击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文旅企业、电商平台、零售企业合作,制定细分消费领域专项信贷计划,推广“文旅消费卡”“家装消费贷”等特色金融产品,宣传信用卡分期优惠、手续费减免等优惠活动,合理确定消费贷款利率,灵活延长还款期限。主动对接国家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推动住房、汽车等大宗消费更新升级。落实好房贷利率、首付比等住房信贷政策,支持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深化新能源车险

改革,统筹解决“投保难、保费贵、承保亏”问题。及时向金融机构推送消费券活动计划、重点消费企业和项目信息,打好政策“组合拳”。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文广旅游局、市民政局,各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各县区政府

(九)金融服务能力提升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金融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征信促融规模高于上年同期水平,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数字金融促进金融服务进一步优化升级。

工作措施:大力推广“全国中小微企业资金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应用,引导更多中小微企业注册使用,推进资金流信息产品在各类授信业务场景、信用评估、风险管理等领域深度应用。着力优化银行卡、现金使用环境,保障消费者支付选择权,有效满足企业、个人、外籍来华人员等群体支付服务需求。积极推广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数字化结算支付方式,打造医疗服务、公共交通等支付结算智慧服务场景。建立与12345政务服务热线衔接机制,畅通金融消费投诉渠道;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金融纠纷多元化解。常态化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活动,引导消费者“懂金融、信金融、用金融”,协同构建和谐安全的金融消费环境。聚焦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化赋能,运用大数据、隐私计算等科技手段,优化金融产品和风控模型,做好智慧城市、“东数

西算”等领域金融服务工作。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张掖金融监管分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各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各县区政府。

(十)外汇金融助企纾困专项行动

工作目标:拓宽涉外企业融资渠道,提升企业汇率风险管理能力,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占比达到20%以上。

工作措施:推动外债便利化额度试点扩围,引导企业在数字外管平台利用“银企融资对接”“出口贸易融资”等跨境金融服务平台应用场景开展融资业务,为企业推荐适宜融资产品和方案。开展汇率风险中性宣传培训,帮助企业树立“风险中性”理念,合理运用外汇衍生品对冲汇率风险。为企业提供“一对一”汇率风险管理咨询和辅导,量身定制套保方案。鼓励银行机构降低企业外汇套保成本,推动设立汇率避险专项资金,为开展外汇套保的企业给予补贴。扩大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简化试点企业业务办理流程,减少单证审核要求,实现资金收付快速到账。推广线上外汇业务办理,实现外汇业务线上申请、审核、备案等功能。持续拓展

跨境人民币业务“首办户”和“重点户”,争取货物贸易人民币结算占同口径本外币跨境收付额比重明显提升。

责任单位: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工商银行张掖分行、农业银行张掖分行、中国银行张掖分行、建设银行张掖分行,各县区政府

三、保障措施

开展金融支持张掖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是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重要举措。各单位要密切协作,强化部门协同与信息共享,定期调度、通报工作进展,及时会商重要问题,推动各项措施落细落实。各金融机构要强化内部资源配置,加快政策向基层传导,形成政策合力。要坚持自主决策、自担风险、因地制宜、循序渐进的原则,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各县区和各有关部门、金融机构要及时总结提炼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示范模式。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和宣传阵地,加大政策解读和工作成效宣传,提振市场信心,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张掖市“高效办成一件事” 2025年度第二批重点事项清单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5〕54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市直及省属驻张有关单位:

《张掖市“高效办成一件事”2025年度第二批重点事项清单》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张掖市“高效办成一件事”2025年度第二批重点事项清单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28日

附件

张掖市“高效办成一件事” 2025年度第二批重点事项清单

阶段	序号	“一件事”名称	具体事项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一)经营主体事项					
招聘用工	1	员工录用	就业登记	市人社局	市人社局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接收		
			劳动用工备案		
			职工参保登记		
			社会保障卡申领		
			个人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职工医疗保险参保登记		市医保局

阶段	序号	“一件事”名称	具体事项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经营发展	2	企业融资服务 (以制造业企业为例)	产业与金融机构信息对接	人行张掖市分行	人行张掖市分行
			企业征信信息查询		
			企业动产抵押信息查询		
			制造业企业融资需求填报		市工信局
			金融服务匹配		人行张掖市分行、 张掖金融监管分局
			金融政策宣传、解读、辅导		
			近三年出口商品总额核验		海关部门
			纳税信用级别依授权查询		市税务局
			专利权质押登记		市市场监管局
	3	对外承包工程 一般项目备案	对外承包工程一般项目备案	市商务局	市商务局
			对外承包工程项目信息报告		
企业营业执照信息核验				市市场监管局	
工程建设	4	建设项目 联合验收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	市住建局	市住建局
			建设工程档案验收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消防验收 备案		
			土地核验与规划核实		市自然资源局
			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市发展改革委
(二)个人事项					
就 业	5	登记失业 人员就业 帮扶	失业登记	市人社局	市人社局
			失业保险待遇申请和受理		
			就业服务		
			技能培训意愿登记和培训信息 推送		
			就业创业扶持政策申请和受理		
			就业援助		
			失业登记注销		
			就业登记		

阶段	序号	“一件事”名称	具体事项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生活	6	境外旅客 购物离境退税	退税商店、“即买即退”集中退 付点查询	市商务局	市商务局	
			退税代理机构查询			
			退税政策宣传、解读			
			退税物品验核确认			海关部门
			退税商店备案、变更与终止			市税务局
	7	进出境 邮件通关	进出境邮件通关手续办理	海关部门	海关部门	
			邮件“一站式”办理平台接入办 理税款功能			
			进出境邮件海关监管政策宣 传、解读			
邮政寄递业务信息系统对接			市邮政管理局			
出行	8	公安交管服务	补换领机动车号牌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	
			补换领机动车行驶证			
			补换领机动车驾驶证			
			驾驶人考试预约			
			轻微交通事故视频快速处置			
救助	9	社会救助	低收入人口认定、监测	市民政局	市民政局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最低生活保障			
			临时救助			
			特困、低保等困难群众医疗救 助申请和受理		市医保局	
			国家助学贷款申请和受理		市教育局	
			住房救助		市住建局	
			就业援助		市人社局	

张掖市民政局

关于印发《张掖市全市性社会组织 重大事项报告办法(试行)》的通知

张民发〔2025〕62号

各县区民政局,各全市性社会组织业务主管单位,各全市性社会组织:

《张掖市全市性社会组织重大事项报告(试行)》已经局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各县区民政局根据工作实际,可参照本办法制定本县区所属社会组织重大事项报告办法相关规定。

张掖市民政局

2025年7月23日

张掖市全市性社会组织 重大事项报告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全市性社会组织重大事项报告的管理,规范社会组织行为,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活动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以及《中共中央办

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社会组织举办研讨会论坛活动管理办法》(国评组发〔2012〕2号)《社会组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管理办法》(国评组发〔2022〕3号)《民政部直管社会组织重大事项报告管理暂行办法》(民发〔2018〕85号)《关于加强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推动社会

组织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民发[2024]43号)《甘肃省全省性社会组织重大事项报告办法(试行)》(甘民发[2024]10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在张掖市民政局依法登记的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服务机构)。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重大事项,是指除全市性社会组织依法需要审批和备案的事项以外,对全市性社会组织自身、会员和服务对象,以及其他组织、个人和社会公众,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会议、重大变化、重大事件和重大活动等事项。

第四条 全市性社会组织应建立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依照法律法规和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审慎、稳妥地处理重大事项,并承担相应责任。

对本办法所列重大事项应向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和登记管理机关报告。直接登记的全市性社会组织向登记管理机关报告。涉及行政审批和备案的,依照有关规定办理。

第五条 重大事项报告分为事前报告、事后报备和即时报告三类。社会组织在重大事项报告的同时,应依法主动进行信息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第二章 事前报告类事项

第六条 本办法规定的事前报告类事项包括:

(一)召开会员(代表)大会、换届会议,提前

或延期申请换届;

(二)举办或承办讲座、论坛、讲坛、年会、报告会、研讨会和开展到乡镇(街道)、村(社区)调研等活动;

(三)邀请市级及以上领导参加活动或会议;

(四)开展以军民融合、“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为主题的活动以及民族宗教等活动;

(五)申办和承办国际或涉港澳台会议和活动;

(六)与境外组织、人员开展项目合作,接受境外捐赠资助,加入境外非政府组织,邀请境外组织和人员(参照外事部门备案的有关规定)来访或参加活动;

(七)在境外开展业务活动、执行合作项目或设立分支(代表)机构,组织出国(境)开展交流活动或参加会议、论坛、培训等;

(八)设立分支机构、代表机构或专项基金;

(九)其他依法依规应当报告的事项。

第七条 第六条第(一)项所列事项,应当提前2个月向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和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涉及会费标准修订、章程修改等重大审议事项,应当同时提交相应附件。

第八条 第六条第(二)项所列事项,应当提前1个月向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和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报告表及相关材料。主要包括:举办或承办有关活动的必要性、主办单位及承(协)办单位、活动主题和主要内容,举办时间、会期、地点(城市)、活动规模和参加人员范

围、经费预算及来源等。

第九条 第六条第(三)项所列事项,应当提前1个月向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和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报告表及相关材料。主要包括:活动主题、活动方案(会议议程)、主要参会人员等。

第十条 第六条第(四)项所列事项,应当提前1个月向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和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报告表及相关材料。说明活动必要性,并附背景资料。

第十一条 第六条第(五)项所列事项,应当提前2个月向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和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报告表及相关材料。主要包括:申办和承办会议和活动的必要性、主办单位及协办单位、会议议题和主要内容,举办时间、地点(城市)、经费预算及来源,与会人员范围和总数、外宾或港澳台嘉宾人数,是否邀请市级以上党政领导干部及外国政要出席会议和活动等。

第十二条 第六条第(六)项所列事项,应当提前2个月向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和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报告表及相关材料。与境外组织、人员开展项目合作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活动管理法》规定执行;接受境外捐赠资助的,主要包括:捐赠财产情况(种类、数量、金额、交付时间)、捐赠财产使用计划、拟签订的捐赠协议、有关境外组织或人员的基本情况;加入境外非政府组织的,主要包括:境外非政府组织的基本情况、加入的必

要性和意义等;邀请境外组织和人员来访或参加活动的,主要包括:活动主要内容、拟邀请组织或人员的基本情况和在华行程等。

第十三条 第六条第(七)项所列事项,应当提前2个月向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和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报告表及相关材料。在境外开展业务活动、执行合作项目的,主要包括:活动目的、开展方式、参与人员范围、合作方基本情况等;在境外设立分支(代表)机构的,主要包括:必要性分析、分支(代表)机构基本情况、业务范围、主要负责人情况等;组织出国(境)开展交流活动或参加会议、论坛、培训的,主要包括:出国(境)事由、目的、邀请单位、出访人员、日程安排、停留时间、往返路线和经费来源等。

第十四条 第六条第(八)项所列事项,应当提前1个月向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和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报告表及相关材料,主要包括:设立的理由、业务范围、工作任务及拟任负责人等情况。

开展第六条第(五)(六)(七)项活动的后续审批具体要求,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第三章 事后报备类事项

第十五条 本办法规定的事后报备类事项包括:

- (一)开展经批准的评比达标表彰活动;
- (二)设立或转让、注销经济实体,参与重大投资项目;
- (三)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接受单笔

20万元(含)以上、基金会接受单笔100万元(含)以上的境内捐赠;

(四)其他依法依规应当报备的事项。

第十六条 第十五条第(一)项所列事项,应当在事项结束后1个月内向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和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报告表及相关材料。在活动开展过程中,应当按照批准的表彰名称、范围、规模、周期等实施,不得擅自变更项目名称和周期,不得擅自扩大项目范围或增设子项目,不得收取或变相收取任何费用,不得与营利性组织合作开展或者委托营利性组织开展。

第十七条 第十五条第(二)项所列事项,应当在事项结束后1个月内向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和登记管理机关提交报告表及材料,主要包括:设立经济实体的经营范围、经营方式、利润分配方式和有关管理办法等。

全市性社会组织应当建立相关管理制度,在资产、机构、人员等方面与经济实体分开,不得利用经济实体向会员或服务对象强制服务、强制收费;与经济实体之间发生经济往来,应当按照等价交换的原则收取价款、支付费用;应当加强对所举办经济实体财务情况的监督,并定期向会员大会(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报告相关情况。

第十八条 第十五条第(三)项所列事项,应当在事项结束后1个月内向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和登记管理机关报告表及材料,主要包括:捐赠方基本情况、捐赠财产情况

(种类、数量、金额、交付时间)、捐赠财产使用情况、签订的捐赠协议等。

第四章 即时报告类事项

第十九条 下列事项应当及时向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和登记管理机关报告:

- (一)发生安全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
- (二)违反法律、法规,受到有关行政机关处罚的;
- (三)发生有重大影响的诉讼活动的;
- (四)主要负责人死亡、失联、被采取强制措施的;
- (五)发生舆情,造成社会负面影响的;
- (六)其他应当即时报告的事项。

第五章 管理要求

第二十条 全市性社会组织应当针对各类突发性公共事件制定应急处置预案,提升对突发类事件的预警、监控和处置能力,建立和完善危机管理的组织体系和运行机制。

第二十一条 全市性社会组织举办重大活动,应当遵守以下规定:

- (一)不得超出章程规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严格履行章程规定的内部决策程序;
- (二)不得对活动主题、规格、出席人员等进行虚假宣传;
- (三)不得强制要求其他组织或者个人参加;
- (四)不得开展与收费挂钩的品牌推介、成果发布、论文发表等活动;
- (五)不得以各种名目收取不合理的费用;

已获得赞助并能满足活动开支的,不得向参加单位和人员重复收取费用;

(六)未经授权,不得以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和登记管理机关的名义开展活动。

举办重大活动的经费来源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对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等规定,如实进行会计核算,全部收支纳入社会组织法定账册。

第二十二条 全市性社会组织作为主办单位合作举办重大活动,应当切实履行对承(协)办单位的监督管理职责,对活动全过程予以把关,不得以挂名方式参与合作或者收取费用。

承(协)办单位是营利性组织的,全市性社会组织应当对其资质、信用等进行考察,慎重选择合作对象,确保活动依法依规开展。

第二十三条 全市性社会组织应采取适当方式,依法、及时、准确向社会公开年度报告、重大活动开展情况等,不宜公开的事项可采用其他报告方式,鼓励新闻媒体、社会公众对社会组

织进行监督。

第六章 处理措施

第二十四条 全市性社会组织未按规定报告重大事项擅自开展活动的,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会同登记管理机关及有关部门视情节轻重采取下列处理措施:

- (一)约谈社会组织负责人;
- (二)列入重点监督管理对象;
- (三)不向该社会组织购买服务,不给予资金资助;
- (四)不予评奖评优;
- (五)通报批评;
- (六)追究社会组织相关负责人责任。

涉及违法违规违纪的,移交执法或执纪部门处理。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执行。本办法由张掖市民政局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执行,有效期2年。

五届市人民政府第94次常务会议

8月3日,市长叶尔波力·孜汗主持召开五届市人民政府第94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省委十四届八次全会和全省上半年经济运行调度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专项整治、审计反馈问题整改、生态环保和信访等工作。集中学习《地方党

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规定(试行)》。

会议强调,要聚焦经济中心工作,重点算清“缺口账”“时间账”“潜力账”,做好企业服务保障,全面提速在建项目,持续巩固拓展经济向上向好态势,奋力冲刺三季度目标任务。要

抢抓夜间消费关键期,开展多样化促销活动,全面刺激大宗消费,创新打造消费场景,积极培育文旅、健康等消费热点,不断增强消费发展综合能力。要纵深推进主动创安主动创稳,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抓牢抓实安全生产,全力做好防汛备汛,夯实高质量发展安全基础。

会议强调,要不折不扣抓好食品药品、医疗卫生、校园安全、民政残联领域专项整治任务落实,建立“隐患清单+整改台账”,构建“查、改、治、建”闭环,严防反弹回潮,实现常态长效,让群众可感可及、长久受益。

会议强调,要聚焦审计反馈问题,深挖问题原因,制定攻坚方案,着力完善制度、优化流程、强化内控,建立健全全市审计整改“总台账”,严把销号关口,加强整改审核,确保所有问题彻底整改到位、清零销号。

会议强调,要加快推进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聚焦难点问题,深入剖析根源,创新思路方法,加大资源投入,挂图作战、销号管理,确保按时完成整改任务。

会议还研究了信访工作等事宜。

五届市人民政府第95次常务会议

8月18日,市长叶尔波力·孜汗主持召开五届市人民政府第95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安排部署防汛减灾、安全生产等事项,研究审定《市政府党组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工作总结》,集中学习《甘肃省红色法治文化保护传承办法》。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和李强总理对榆中县山洪灾害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会议强调,要抓实隐患排查,全面排查危旧土坯房安全隐患,警惕山洪、泥石流、危房倒塌等灾害,确保所有风险第一时间管控到位。要抓实应急准备,提前预置抢险救援力量和物资装备,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提高防灾减灾能力。要抓实监

测预警,落实预警响应联动和临灾预警叫应机制,严格执行汛期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全面做好防汛备汛工作。要抓好各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深入开展矿山领域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消除各类安全隐患。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讲话》。会议强调,要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建立健全生态保护责任体系,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抓牢抓实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整治,筑牢守好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

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就研究吸收网民对“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意见建议作出的重要指

示精神。会议强调,要把规划编制工作和坚持问计于民统一起来,广泛察民情、听民声、汇民智,全面谋划好“十五五”规划编制,确保规划符

合张掖实际、体现人民期盼。

会议还研究了财政预算执行、部分资产利用等事项。

五届市人民政府第96次常务会议

8月28日,市长叶尔波力·孜汗主持召开五届市人民政府第96次常务会议,研究审议《市属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安排部署环保问题整改、营商环境优化和节水控水等工作。

会议强调,要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抓细抓实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工作,加大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点位常态化巡查和暗访力度,及时解决潜在风险隐患,推动全市环境质量持续改善。要加快问题整改落实,针对立行立改、分阶段整改、持续整改等问题,分类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人,确定整改时间表,确保整改工作有序推进、闭环管理。要健全完善长效机制,开展同类型、同行业、同领域问题大排查、大起底活动,修订完善监管标准、工作流程和责任体系,扎实做好问题整改“后半篇文章”,全面提升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化、规范化、科

学化水平。

会议强调,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强化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严格落实“一员一卡一平台”企业诉求办理机制,构建“一县一品牌、一域一特色”工作格局,打造规范有序、公正透明、利企便民的一流营商环境。要全面提升金融服务,加大信贷投放力度,简化贷款审批流程,推广使用线上服务,提升企业融资便捷度,有效破解民营企业融资难题。

会议强调,要坚持“四水四定”原则,合理规划城、地、人、产结构布局,严控用水总量,严控新增耕地,优化水资源配置体系,提升污水处理效能,强化地下水超采治理,持续深化水权交易,全面推进深度节水控水。

会议还研究了城市建筑垃圾治理、供暖工作等事项。

市政府工作要事记

(2025年8月)

1日 2025年市安委会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全市防汛工作会议召开,分析当前安全生产形势,安排下一步重点工作。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省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攻坚”行动第四组副组长、省自然资源厅二级巡视员苗天宝出席会议并讲话,市政府副市长张永刚、刘勇、张力、安宏亮、王韶华及秘书长杨育林出席。

2日 甘肃省第六届中学生运动会在兰州开幕。我市派出179名运动员参与11个大项的激烈比拼,为家乡荣誉而战。副市长娄金华出席开幕式。

3日 市长叶尔波力·孜汗主持召开五届市人民政府第94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省委十四届八次全会和全省上半年经济运行调度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专项整治、审计反馈问题整改、生态环保和信访等工作。集中学习《地方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规定(试行)》。

△ 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主持召开全市清理拖欠企业账款工作推进会议,传达学习全省清欠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分析研判

全市清欠工作形势,安排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市政府副市长张永刚、王韶华及秘书长杨育林出席。

4日 省农业农村厅正式对外发布第五批“甘味”农产品品牌目录,“张掖玉米种子”被认定为第五批“甘味”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5日 市委书记卢小亨先后来到甘州区国芳百货商场、爱琴海购物中心、全国综合养老示范基地调研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乔振华、张永刚参加。

△ 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先后来到肃南县县城防洪排涝建设项目、白泉门大湾山体滑坡治理工程现场、临泽县职教中心和华通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调研防汛减灾和安全生产工作。杨育林参加。

△ 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先后来到山丹县陈户镇岸头村、老军乡丰城村和民乐县神龙中药材基地,调研地下水超采治理工作。市政府副市长张力及秘书长杨育林参加。

△ 甘肃省黄河中上游多生态系统统筹治理与高质量发展专家服务团服务基层活动在我

市启动,来自西安理工大学、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北京林业大学等高校的学者、教授及中国科学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中国林科院林业所研究员在我市开展服务基层活动。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二级巡视员李维、副市长张力出席启动仪式。

6日 市委书记卢小亨,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调研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和省级环保督察配合保障工作。卢小亨、叶尔波力·孜汗实地查看张掖市生态环保问题网格化处置工作平台运行、“一库一图十二网九平台”智慧张掖生态环境监测网络调整优化情况,详细了解第三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进展,随后召开座谈会,对做好省级生态环保督察配合保障工作提出要求。

7日 市政府党组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传达省委十四届八次全会精神 and 市委五届十次全会精神,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8日 市委书记卢小亨,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在山丹县实地调研山丹县重点项目建设、地企融合发展和警务站运行情况,并召开座谈会,对山丹县完成“十四五”目标任务、谋划“十五五”发展提出要求。市领导张文生、刘勇等参加。

△ 2025年“全民健身日”主题活动暨“中国体育彩票”第十五届张掖黑河湿地徒步健身

活动在滨河新区举行。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明彪、副市长娄金华、市政协副主席何莉出席。

△ 全市优化提升旅游服务环境暨文旅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推进会举行,传达相关文件精神,安排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副市长娄金华出席,市直相关部门及部分A级景区、旅行社、星级酒店负责人参加。

△ 我市召开文物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宣传培训专项行动工作会议,总结分析全市文物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宣传培训专项行动工作,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副市长娄金华出席并讲话。

△ 市卫生健康委、市融媒体中心、市红十字会联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妇幼保健院及张森文明实践品牌工作室共同举办“鹤护新生 爱心相伴”物资捐赠活动仪式。副市长娄金华出席,各县区相关部门工作人员及部分受捐群众代表参加。

8日晚 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以“四不两直”方式到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现场检查调度市自然资源局、水务局等重点部门和六县(区)、重点乡(镇)值班值守情况,分析研判当前全市防汛形势,并就落实值班制度、强化应急保障、精准监测预警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杨育林参加。

6日至8日 我市组织离退休干部考察观摩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市委书记卢小亨,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市领导柴向前、乔振华、牛生乐等先后参加考察观摩。

9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先后来到甘州区白塔彩虹公园、甘州区排水设施建设项目、城区北郊湿地恢复治理项目、碱滩镇刘家庄村、张掖市创特新能源有限公司,调研第三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杨育林参加。

11日 市委书记卢小亨来到市委党史研究室、市史志办,看望慰问工作人员,详细了解党建阵地建设和党史研究成果、志鉴编纂情况,并召开座谈会,对进一步做好相关工作提出要求。乔振华参加。

△ 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先后来到张掖平山湖芦草台子矿区(一号矿井)煤田开发项目、张掖团结330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和紫泥泉山险、北武当山山险遗址,调研部分重点项目建设及文物保护工作。

12日 甘肃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张掖市动员会召开,督察组组长臧秋华、副组长闫子江分别就做好督察工作作了讲话,市委书记卢小亨作动员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主持会议。

△ 市委书记卢小亨,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与湖南桑尼森迪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董事长杨杰、总经理杨振麟座谈,双方就合作推动文创盲盒项目进行交流。张永刚参加。

13日 省政协主席庄国泰在张掖市围绕科学谋划“十五五”规划开展调研。庄国泰先后来到临泽县易事特(张掖)年产2GWh新型储能装

备制造综合示范项目、西域食品有限公司、甘州区玉米制种智慧农业示范基地、民乐县现代农业产业园、滨河集团酒文化产业园、民乐县第一中学新校区,详细了解项目建设、科技研发、产品开发、校园安全等。庄国泰还来到临泽县董伟委员工作室调研了解委员联系界别群众情况。王建太参加。

△ 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先后来到临泽县滨河小学、甘肃天业节水有限公司、平沙墩滩补充耕地项目和甘肃惠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临泽县凹凸棒石粘土矿现场,调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地察看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落实、建筑垃圾处置和生态保护治理等情况,详细了解问题成因、整改进展和下一步措施,并现场研究难点问题解决路径。期间,叶尔波力·孜汗还看望慰问了结对关爱行动帮扶对象。

△ 市委副书记柴向前深入高台县、临泽县部分中小学、幼儿园、校外培训机构等地,调研校园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14日 甘肃省科学院张掖分院揭牌成立,省科学院党委书记、院长胡俊锋,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尚友俊,市委常委、副市长刘勇出席揭牌仪式。双方签署《院地合作框架协议》,并围绕深化院地合作进行座谈交流。仪式上,还为甘州区、山丹县、民乐县工作站进行授牌,甘肃奥林贝尔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企业分别与省科学院签订科技合作计划书。

12日至14日 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尚友俊,副市长娄金华,市政协副主席何莉先后前往张掖市中医医院、张掖市第二人民医院、河西学院附属张掖人民医院,看望慰问医师代表,向长期奋战在卫生健康战线的广大医务工作者致以节日的祝福和诚挚的问候。

15日 市委书记卢小亨来到甘州区碱滩镇三坝村,督查生态环境保护群众举报问题整改工作,实地调研了解群众举报问题现状成因,面对面倾听群众诉求,同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基层干部群众现场研究解决问题。

14日至15日 全国妇联党组书记、副主席、书记处第一书记黄晓薇到我市山丹县、甘州区、临泽县、高台县调研。省政协副主席负建民,省妇联主席马琨,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市委副书记柴向前参加。

16日 市委书记卢小亨,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先后来到山丹县东乐南滩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四千亩油用牡丹综合示范基地和山丹县合方农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督查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工作,实地了解生态环境问题现状,深入分析问题根源,现场提出整改要求。乔振华参加。

△ 祁连山交响音乐会在山丹马场举行,首次用交响乐语言反映祁连山壮美山川及历史变迁,呈现祁连山生态保护的重要意义。

17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先后来到甘州区启福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经开区

污水处理厂、颐景嘉园小区和甘肃神农珍稀菌业有限公司,调研生态环保群众举报问题整改工作。

18日 市长叶尔波力·孜汗主持召开第五届市人民政府第95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安排部署防汛减灾、安全生产等事项,研究审定《市政府党组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工作总结》,集中学习《甘肃省红色法治文化保护传承办法》。会议还研究了财政预算执行、部分资产利用等事项。

19日 全省防止返贫帮扶政策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政策衔接并轨试点工作现场推进会议在张掖召开,总结前期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安排部署试点工作。省民政厅党组书记、厅长苟保平,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王小平出席并讲话,省民政厅副厅长常正虎出席。会前,参会人员观摩了张掖市智慧民政调度中心等地试点工作推进情况。

△ 全市8月份经济运行调度会议召开,分析研判当前经济形势,安排部署近期重点任务。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出席并讲话,常务副市长张永刚主持会议,副市长刘勇、娄金华、张力、王韶华及市政府秘书长杨育林出席。

△ 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主办的“全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员仲裁员暨信访业务骨干培训班”在我市开班。人社部调解仲裁管

理司副司长王志强出席,省人社厅副厅长兰霖主持,副市长娄金华致辞。

△ “一屏万物生——祁连山生态文化及生态保护成果展”开展仪式在市博物馆举行。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尚友俊出席并宣布开展,副市长娄金华讲话。六县区宣传、文旅、林草等系统共200余人参加开展仪式。

△ 市妇联“牢记嘱托担使命·红色芳华映初心”重温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暨红色教育活动在甘州区高金城烈士纪念馆举行。市委副书记柴向前出席并致辞,市、区妇联党员干部、“三新”领域妇女组织代表参加。

20日 我市召开重温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辅导报告会,进一步引导全市上下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奋力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再上新台阶。市委书记卢小亨主持会议并讲话,叶尔波力·孜汗、张文生、王荣才、柴向前等市四班子领导参加。会议邀请省社科联党组书记、副主席王成勇作专题辅导报告。

21日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理论与实践学术交流活动在张掖举行。国家民委理论研究所副司长李计勇,省委统战部副部长、省民委党组书记、主任赵凌云,河西学院党委书记梁兆光,省委统战部副部长杜怀明,省民委党组成员、副主任宋树红,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杨宪辉出席。

△ 市委书记卢小亨,市委副书记、市长叶

尔波力·孜汗在临泽县实地调研重点项目建设、特色产业发展和社会治理创新等工作,并主持召开座谈会,对临泽县完成“十四五”目标任务、谋划“十五五”发展提出要求。尚友俊、张永刚等参加。

22日上午 市委书记卢小亨先后来到张掖市疾控中心、社会福利院和甘州区爱的甜蜜面包坊、大成学校,参加医疗卫生系统、民政系统、食品安全、校园安全等“四个专项整治”工作专班现场督查,面对面教方法、明重点,共同分析研判当前各领域安全风险隐患,对做好整治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 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先后来到民乐县华瑞农业数字化奶牛场、金山二号水库砂石料厂、民乐县人民医院、民乐大酒店、甘肃爱味客马铃薯加工有限公司,调研生态环境保护、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及安全生产工作。杨育林参加。

△ 全市建设领域、工业企业和民爆物品安全生产工作推进会议召开,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相关部门汇报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副市长王韶华出席。

24日 甘肃省第一届青少年“三大球”运动会开幕式在我市举行。来自全省14个市州、兰州新区及省体校的81支队伍、1158名青少年运动员参加比赛。省体育局党组书记、局长王向晨宣布开幕,省体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斌,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张永刚,市政协副主席何莉出席开幕式。

25日 全市府院联动联席会议召开,听取2024年以来案件审理、行政复议、行政机关与法院联动等工作情况,安排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出席并讲话,副市长安宏亮、市法院院长张岩及市政府秘书长杨育林出席。

△ 全市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现场会议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全国、省、市相关会议精神,部署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战化运行工作,全面提升各级综治中心建设运行水平,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潘映军出席并讲话。

26日 全市“四方联动”推进城市基层治理工作座谈会召开,市委书记卢小亨主持并讲话。市领导王荣才、乔振华、景国诚、李毓刚等出席。会前,卢小亨还来到甘州区东街街道长沙门社区,实地了解“四方联动”推进城市基层治理工作开展情况。

△ 全市政法领导干部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全面履职勇于担当推进主动创稳全面提升专题研讨班开班。市委书记卢小亨在开班式上讲话,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潘映军主持,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安宏亮及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岩、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姚丽君出席。

△ 甘肃省“守护陇原山水·共创平安家园”生态旅游产业警务研讨会在张掖召开。省

警察协会副会长卢建军主持,副市长王韶华、中国警察协会理论研究部主任黄新春致辞,省警察协会驻会副会长张震涛讲话。

25日至26日 职业教育东中西部协作对接会在我市举行。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华职业教育社理事长郝明金出席会议并讲话。省政府副省级干部、省科协主席、甘肃中华职业教育社主任张世珍,全国政协委员、民革中央联络部部长张庆盈,市委书记卢小亨在开幕式上致辞,中华职业教育社党组书记、总干事王晓光主持开幕式。民建中央常委、中华职业教育社副理事长苏华,省委统战部副部长、甘肃社会主义学院党组书记姬安岳,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市政协主席王荣才等市领导和河西学院党委书记梁兆光等出席。各省区市职教社负责同志、职业院校和企业代表参加。

27日 2025年“希望工程·圆梦大学”行动暨“滨河青春助学基金”发放仪式在张掖中学举行。市委副书记柴向前出席并讲话,市政协副主席牛生乐出席,市直相关部门负责人、甘肃滨河集团负责人和受助学生代表参加。会上,甘肃滨河集团向我市捐赠助学金100万元。团市委向甘肃滨河食品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颁发“善举润心 助学筑梦”奖牌。

△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工会干部教育教学基地揭牌仪式在甘肃高台干部学院举行。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市委常委、副校长刘丽红,市委副书记柴向前共同为基地揭牌,市人大常委会副

主任、市总工会主席杨发东主持。

△ 2025年全国绿色食品标志监管员能力提升班在张掖宾馆会议中心开班。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总工程师张志华出席开班仪式，省农业农村厅二级巡视员马福祥、副市长张力致辞。

28日 市政府党组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重温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并开展交流研讨。

△ 市长叶尔波力·孜汗主持召开五届市人民政府第96次常务会议，研究审议《市属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安排部署环保问题整改、营商环境优化和节水控水等工作。会议还研究了城市建筑垃圾治理、供暖工作等事项。

29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先后来到中国联通张掖分公司、中国铁塔张掖分公司、中国移动张掖分公司和中国电信张掖分公司，调研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发展情况。市政府副市长王韶华及秘书长杨育林参加。

△ 全国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培训班在我市开班。农田建设管理司副司长、一级巡视员丁斌出席并讲话，农业农村部管理干部学院副院长李科健主持开班仪式，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安国民、副市长张力致辞。

30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先后来到甘州区甘肃河西硅业新材料有限公司、临泽县五泉林场、曹家湖生态水库、颐和绿园小区、丹霞七彩镇和张掖七彩丹霞流沙河景区文化旅游集散中心，调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杨育林参加。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8月份收文目录

甘政发〔2025〕51号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度甘肃省专利奖励的决定
甘政发〔2025〕53号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23—2024年省长金融奖获奖单位的决定
甘政发〔2025〕56号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聘任唐志峰同志为甘肃省人民政府参事的通知
甘政办发〔2025〕56号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红色资源调查认定办法的通知
甘政办发〔2025〕57号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高效办成一件事”2025年度第二批重点事项清单的通知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8月份发文目录

张政发〔2025〕47号	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的通知
张政发〔2025〕48号	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查批准2024年市级财政决算草案和2025年上半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张政发〔2025〕49号	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张掖市2025年以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张政发〔2025〕50号	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对全市金融工作情况审议意见的报告
张政办发〔2025〕50号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融支持张掖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工作方案(2025年—2026年)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5〕53号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张掖市全域视联感知网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5〕54号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张掖市“高效办成一件事”2025年度第二批重点事项清单的通知

主 管：张掖市人民政府

主 办：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出版单位：《张掖市人民政府公报》编辑部

地 址：张掖市甘州区南环路679号

邮 编：734000

联系电话：(0936) 8224408

发行范围：公开发行

网 址：<http://www.zhangye.gov.cn>

邮 箱：zyfzbjb@163.com

印 刷：甘肃发展印刷公司

发 行：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兰州市分公司

定 价：免费赠阅